

# 南安市人民政府

## 南安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

350583YGG20250102

为实施南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发布南安北部新城银河片区及健康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一期工程征收土地预公告，本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公告内容如下：

### 一、征收土地的范围、目的

(一) 拟征地面积：4.7488 公顷。

(二) 征地范围：具体位置详见《南安北部新城银河片区及健康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一期勘测定界图》。

(三) 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为罗东镇罗溪村、山坂村、维新村和天明村（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

(四) 征地目的：南安北部新城银河片区及健康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一期，为政府组织实施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用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

### 二、其他事项

拟于2025年1月10日起由罗东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等，一律不予补偿。